

#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### 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2014年12月25日接到控股股东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亿利资源集团”）的通知，亿利资源集团于2014年2月11日至2014年2月2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7,234,54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346%；2014年12月2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1000万股，减持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.478%；2014年12月25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3000万股，减持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.436%。前述合并计算，自2014年2月11日至今，亿利资源集团减持公司股份47,234,54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26%。

#### 1、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统计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价格 (元)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 (%)
亿利资源集团	集中竞价	2014.02.11- 2014.02.20	7.10-7.38	7,234,546	0.346
亿利资源集团	大宗交易	2014.12.24	9.58	10,000,000	0.478
亿利资源集团	大宗交易	2014.12.25	9.45	30,000,000	1.436
合计				47,234,546	2.260

## 2、控股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姓名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本次减持后持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亿利资源集团	无限售流通股	1,299,616,348	62.19	1,252,381,802	59.93

### 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、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变化。

2、本次控股股东减持股份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摘要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。

3、为大力支持公司微煤雾化项目快速落地与实施，亿利资源集团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在公司拥有的权益股份的可能，届时将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12 月 25 日